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洛阳钼业 洛陽欒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93)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洛陽欒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日有關二零二零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函(「原通函」)及通告(「原通告」),當中列載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供股東批准的決議案詳情。

茲補充通告股東週年大會將按原定計劃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下午一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南省洛陽市洛龍區開元大道239號鉬都利豪國際飯店舉行,以審議及酌情批准除原通告所載決議案外的下列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 23.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2021年第一期員工持股計劃(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
- 24.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2021年第一期員工持股計劃管理辦法》的議案》。」

25. 「審議及批准《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本公司2021年第一期員工持股計劃有關事項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洛陽欒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袁宏林 董事長

中國河南省洛陽市,二零二一年五月五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朝春先生及李發本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袁宏林先生、郭義民先生及程雲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 友貴先生,嚴治女士及李樹華先生。

附註:

- (1) 上述決議案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五日之補充通函(「補充通函」) 內。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所用詞彙與補充通函中所界 定者具相同涵義。
- (2) 補充通函隨附載有上述決議案的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補充代表委任表格(「股東 週年大會補充代表委任表格」)。本公司寄發的股東週年大會適用原通函的日期 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日的代表委任表格(「股東週年大會原代表委任表格」)若 填寫正確無誤及已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將仍然有效及在允許的範 圍內適用。
- (3) 股東有權委託一名或一名以上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只能指定其中一名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為避免疑問,如根據股東週年大會原代表委任表格及/或股東週年大會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委任不同的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多於一名代表同時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僅接受股東週年大會原代表委任表格中所委任的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
- (4)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如有)及其他相關授權文件(如有),須在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已於下文附註(5)列明,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股東週年大會補充代表委任表格後,H股持有人仍可依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

(5)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及聯繫資料為: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M 樓

電話: (+852) 2862 8555

傳真: (+852) 2865 0990/(+852) 2529 6087

(6) 本公司位於中國主要營業地點的董事會辦公室的地址及聯繫資料為:

中華人民共和國

河南省

洛陽市

欒川縣

城東新區

畫眉山路

伊河以北

郵政編碼: 471500

電話: (+86) 379 6860 3993 傳真: (+86) 379 6865 8017 電郵地址: 603993@cmoc.com

(7) 股東週年大會預計不超過一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或代表的交通及住宿 開支自理。

* 僅供識別

補充通函的中、英文本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moc.com)。選擇透過本公司網站收取本公司的公司通訊(包括但不限於年度報告、財務摘要報告(如適用)、中期報告、中期摘要報告(如適用)、會議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及因任何理由以致在接收載於本公司網站的公司通訊上出現困難的股東,可要求以郵寄方式獲免費發送通函的印刷本。股東可隨時更改收取本公司之公司通訊的方式及語言版本的選擇。

股東可在合理時間給予本公司書面通知,要求索取通函的印刷本或更改收取本公司之公司通訊的方式及語言版本的選擇,該書面通知應交予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將該通知電郵至chinamoly@computershare.com.hk。